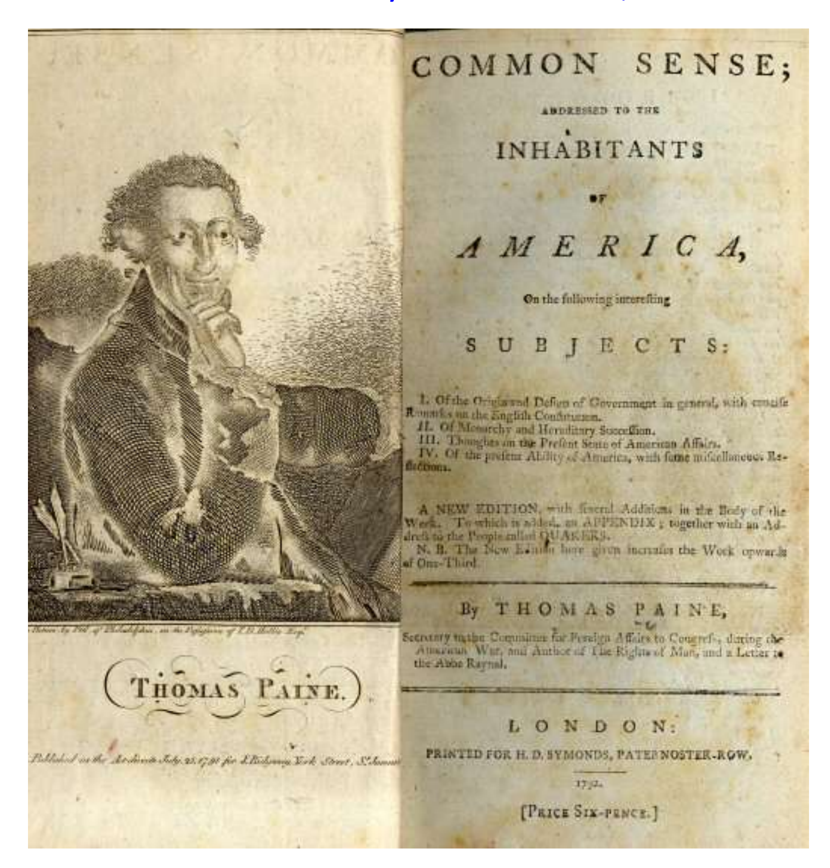
常識

潘恩

Common Sense by Thomas Paine, 1791



COMMON SENSE;

ADDRESSED TO THE

INHABITANTS

OF

AMERICA,

On the following interesting

SUBJECTS:

I. Of the Origin and Design of Government in general, with concise Remarks on the English Constitution.
II. Of Monarchy and Hereditary Succession.
III. Thoughts on the Present State of American Affairs.
IV. Of the present Ability of America, with some miscellaneous Reflections.

A NEW EDITION, with several Additions in the Body of the Work. To which is added, an APPENDIX; together with an Address to the People called QUAKERS.
N. B. The New Edition here given increases the Work upwards of One-Third.

By THOMAS PAINE,

Secretary to the Committee for Foreign Affairs to Congress, during the American War, and Author of The Rights of Man, and a Letter to the Abbe Raynal.

LONDON:

PRINTED FOR H. D. SYMONDS, PATERNOSTER-ROW.

1792.

[PRICE SIX-PENCE.]

譯者之言

近讀梁文道先生政論文集《常識》，先生謂書名取自潘恩 Thomas Paine 警世之作 Common Sense。網上尋書一讀，頗覺刺激。Common Sense 初版於 1776 年，挑戰英國政府與皇權之權威；時值美洲殖民與英國抗戰初起。潘恩用語簡易平白，直陳美國平民百姓，爲公開呼籲脫離大英帝國獨立之首份著作。潘恩之觀點，現今看來確是常識而已，唯是當年君權制度思想根深蒂固，潘恩深入淺出，痛陳君權之弊，振聾起聵。文道先生取同一書名，別有深意。

網上見白話文中譯本，譯者不知何許人也，略有誤譯。Common Sense 書成二百年，每多古英語如 ye, hath 等等，白話中譯，味道盡失。余不自量力，以語體文重譯，一則試筆，二望保存原文神韻，三爲補充全文（所見中譯版本缺教友派附錄部份）。

原文 America, continent 皆爲今之「美國」，白話中譯本譯爲「美國」；唯書成之年「美國」尚未獨立，無此國名，故遵循原文翻譯爲「美洲，大陸」，以保留原意。

《常識》語體文中譯本以 Creative Commons 之【署名 BY—非商業用途 NC—同樣形式分享 SA】條款公開發表。簡而言之：譯本歡迎隨意下載，轉載，改寫等等，請保留譯者署名及不得作商業營利，包括網站不得要求付費下載。

本文署名形式爲**《常識》（開放共享中譯版），譯者：馬景文（自學書院），2010 年 4 月**。

譯者
2010 年 4 月

原文三版序言

以下文本情緒或許不足以取得普遍認同；然習非已久不知其錯，文本表象似乎正確，維護舊習者群起吵鬧。然激烈吵鬧旋踵即止。時間比理性更能改人信念。長期肆意濫權，已足以質疑權利是否正當（以及受害者探討時思及之前忽略之其他事宜）；英皇行使本身權利支持所謂彼等之國會，我國良民受此組合欺壓，實有本身權利查明彼等之資格，亦為拒絕彼等非法弄權。筆者極力避免吾輩個人之事，無個人之讚美及譴責。智者能士無需冊子吹噓，膚淺敵視者若非因改變思想而過度痛苦，則會適時而止。美洲之目標實為全人類之目標。過往之事未來之事，已非當地之事，實普世之事，影響愛世人之原則，影視關注事件之感情。毀之以武力然後建國，侵犯全人類天賦權利，根除保衛家園之士，此皆上天賦予人有力關注之事，亦為勿理政黨譴責筆者關注之事。

附言：新版本稍有延遲，事因要留意（如屬必要）任何反駁《獨立宣言》之企圖：然而至今無人答覆，未來恐亦如此，諮詢公眾期限已過。公眾應關注本文內容，無需知曉筆者何人；筆者不隸屬政黨，在公在私唯受理性與原則指引。

1776 年 2 月 14 日於費城

論政府一般起源與設計，並簡評英倫憲制

有把社會和政府混淆，彼此只有少許甚或全無區別；兩者實際不僅不同，且源頭有異。社會，源於吾人之欲望；政府，源於吾人之邪惡；社會動人以同德同心，積極增進幸福，政府抑制惡行，消極增進幸福。一則鼓勵交往，一則製造差別。前者獎勵，後者懲罰。

各種情況之社會皆為好事，最好情況之政府亦只是必然之惡，極劣政府為不可容忍之禍；若然國家無政府，吾人身受之苦，與有政府但受其所炙之苦，每因反思致禍皆為吾人所賜而倍感痛心。政府如衣服，天真不再之表徵；皇家宮殿築於樂園亭閣之廢墟。如人皆清明、同一與遵循良知之衝動，豈有立法者之必要；唯世情相左，人有必要捨棄部分財產，設置措施以保護其餘；一如其他場合唯謹唯慎，兩害相權取其輕而已。政府所為，維護安寧為至要，無可置疑最可能向吾人保證安寧者求其花費最少得益最大，吾人樂意接受。

為求清楚正確瞭解政府意圖與設計，假設世間有孤零之地，人口稀疏，離世隔絕；彼等為世上或國家初民。身處此自然自由狀態，百般思量先念及社會。一人之力無以應付需求，一人心境不堪永恆孤寂，必要尋求他人之助慰藉，彼等所求雷同。合四五人之力，終能建棲息之所於曠野；唯是一人勞碌終生而一無所成。砍木而未能搬動，搬動而未能豎立；或因饑饉，或因其他需求半途而廢。或疾病或不幸而致命；或雖未致命而生計無著，死活無助。

需求，吸力者也，新移民因吸力組成社會，公平相處，無庸法律與政府約束；然而唯上天方無邪

惡，黎民克服遷居之初種種困難，勢必忽視共業。怠懈如斯，必要政府彌補道德之缺。

以大樹爲議事堂，移民群集，討論公共問題。首批法律只爲條例，違規者眾人鄙視以爲懲罰。此等雛形議會，人人皆得天賦權利之席位。

移民區發展日盛，公眾事務亦然，百姓相距漸遠，無得方便相聚；初始人數不多，毗鄰而居，公眾事無幾且瑣碎，爲求方便，宜由全體選出代表訂立規例，彼等代表理應一如全體出席同樣盡心。如若移民區持續發展，必要擴大代表名額，分成區域各選代表，以照顧移民區各部分利益。爲保證當選代表不自成利益團體，遠離選民，經常選舉乃審慎之計：當選代表數月即回歸群體生活，盡忠群眾而不致自找麻煩。代表輪替建立社區共同利益，彼此互相扶持；政府權勢，黎民福祉，皆繫於此（而非無意義之帝王名號）。

此爲政府興起之源：因人無德無行管治世界，方有此形式，方有政府之設計及目的，即自由與安寧是也。故無論五色令人目眩，五音令人耳聾，偏見喪人意志，利益迷人心竅，然天賦理性坦言此爲正途。

余每思及政府體制，借鑒人力無從推翻之天賦原則，即事物愈簡單愈難出錯，即有亂子亦較易糾正；以此原則，余僅綴數言論及英倫政制。英倫政制成於黑暗奴隸時代，誠可貴也。其時世上每多暴政，有此寸進已屬光榮救贖。然而亦輕易可見此政制既非完備、偶有動亂、口惠而實不至。

極權政制（雖爲人性恥辱）因其簡單而有好處；百姓受苦，深知苦從何來，亦明解補救之道，不惑於紛紜成因及解決。然而英倫政制複雜，舉國多年受苦而不明其所以然，眾說紛紜，政治醫師各有靈方。

去其當地或由來已久之偏見，難矣；細察英倫憲制，可知其實爲兩大舊有暴政之殘餘，混入現代共和體制。

其一，以君主爲體，皇權暴政之殘餘。其二，以上議院爲體，貴族暴政之殘餘。其三，以下議院爲體，新共和政制成分；英倫自由以此爲基礎。

皇權貴族皆爲世襲，與百姓無關；就憲制而言，亦對國家自由毫無貢獻。

若謂英倫政制三權合一，互相牽制，誠然可笑；此等話語毫無意義，自相矛盾。

其一謂皇帝如無人監督，不堪信任；即謂極權乃皇權之痾疾。其二，爲此授命下議院不比皇帝賢明或更堪信任。

然而憲制既授權下議院把持供給以牽制皇帝，又授權皇帝否決下議院其他議案以牽制下議院；豈

不是以爲皇帝聖明更甚於已認定勝於皇帝之賢士。荒謬而已矣！

皇權政制有極端可笑之事；政制先使人與訊息隔絕，後授權解決高度智慧方可解決之問題。皇帝與世隔離，然職務要求洞悉世情；兩者情理互逆互毀，可證明皇帝本質荒謬無用。

有作者如是解釋英倫政制：皇帝與百姓各處一方；上議院代表皇帝，下議院代表百姓；然而本爲一體之議會於是分割；此說法文辭華麗，然一經推敲頓見別無意義，含糊不清；世情往往如此：言辭雖美，所陳述者皆子烏虛有，不明所以，空洞聲音唯悅耳而已矣，未有可供思考之內容。究其原因，此解釋有前提問題，即百姓既敬且懼皇權，又要時刻牽制，皇帝從何而來？必要制衡之權力既非賢士亦非神授；然而憲制假設有此權力。

憲制不堪此重任；手段未能亦無從達致目的，總體等同自殺：機器輪子必由較重輪子推動，故必要知道政制何者爲重，重者管治一切：他者如齒輪等可調控，但未能停止運動。未能停止運動即是徒勞無功：第一重力終將爲所欲爲，隨著時間終能達到要求之速度。

無庸置疑，皇室爲英倫政制主控部分；不說自明，其地位奠基於掌控土地薪津；吾人有先見把專制皇權拒諸門外，失敗之處在於鑰匙上獻皇室。

英人支持皇帝，上下議院形式之政府，此成見多是源於民族自豪而非理智。英人無疑感覺身處英倫比他國安全：英皇意志即國家法律，一如法國；不同之處在於英皇無需直接口諭，而是通過議會法案此可怕形式頒佈天下。查理一世之命運提醒皇帝狡猾行事，而非正直行事。

放下贊成形式與結構之全部民族自豪與偏見，簡易真理：英皇不如土耳其皇帝暴虐，全因百姓素質，非因政府制度。

此時探討英倫政制形式之錯誤，實屬必要；若吾人持續受誤導偏見影響，勢不能公正評價他人；若吾人堅持偏見，亦不能公正評價本身。男子眷戀娼妓，不配選擇或品評妻子；贊同腐朽政制，亦無從識別良好政制。

論君主政體與世襲

創世之際，人人本來平等，平等因其後情況被破壞：無需用上欺壓貪婪等尖酸刺耳詞語，已可解釋貧富差距。欺壓常是財富之結果，少有是財富之手段；貪婪使人免陷無可避免之貧困，唯怯於致富。

亦有天道或宗教未能解釋之另類貧富差距，即君民之分。陰陽乃自然差別，善惡乃天道差別；求探討者，何解有新種族生來已高於他人？促進人類幸福耶？陷人於苦難耶？

世界之初，經文記載並無皇帝，亦無戰禍；陷人類於混亂者，乃因皇帝傲慢。荷蘭無國君，百年安享太平，猶勝任何君主政制歐洲國家。見諸古史，初期宗族社會美妙特色至猶太皇族史已蕩然無存。

帝皇統治始於非耶教信徒，猶太人繼之。此爲魔鬼鼓勵偶像崇拜之最得意創作。非耶教信徒奉先皇爲神聖，耶教世界進而恭奉在世君王。陛下聖號加諸瞬間歸於塵土之可憐蟲，不敬不誠甚已矣！

一人地位高於他人，天賦平等權利及經文權威無從解釋；Gideon 與先知 Samuel 宣示萬能上帝之意願，明白否定皇帝管治。

皇權政府巧言令色掩飾反對君主政制之經文，政府尚待組織之國家堪需注意。經文論及皇廷有云：「凱撒之物當歸凱撒」，並無支持皇權政制，概因此其時猶太人隸屬羅馬人，並無皇帝。

自摩西記述創世之還，三千年後猶太人夢想有皇帝。在此之前，其政制（全能之主干涉之特殊情況除外）類似共和，主事者者審判官與宗族族長，並無皇帝；萬軍之耶和華以外，承認他人有此稱號即爲罪惡。信徒嚴肅反思盲目崇拜凡人皇帝，深信全能之主爲保護本身榮譽，必然否定無禮侵犯上天特權之政制形式。

經文視皇權政制爲猶太人原罪，宣示日後必被詛咒；經文所言頗堪一讀。

猶太人受米甸人欺壓，Gideon 兵微將寡伐之，得神之助而勝。猶太人興高采烈，感恩 Gideon 領軍有方，奉他爲皇，曰：「願汝及子孫管治吾人。」得此皇位，子孫繼之，此誠最大誘惑；Gideon 懇辭曰：「余不爲王，子孫不爲王，汝等之王唯耶和華。」此話清楚；Gideon 非懇辭榮譽，實是認爲彼等無授予榮譽之權利，亦無矯情致謝，反以先知磊落之言指責彼等並無尊重上天之君主。

百又三十年後，彼等故態復萌。難以解釋猶太人何以執著非耶教崇拜偶像風俗；事緣 Samuel 有二子負責教區事務，行爲不撿；猶太人抗議 Samuel 謂：「汝年紀老邁，兒子忤逆，必須一如他國，立皇帝審理吾人。」無疑彼等動機不良，意欲仿效非耶教國家，唯是彼等真正榮耀應與他國有別。「Samuel 聽聞要立王管治，甚爲不樂，遂禱告耶和華。耶和華告知 Samuel：百姓所言，汝從之；彼等非拒爾，拒余也；彼等不欲以余爲王。余帶領出埃及至今，彼等離棄余，事奉他神，現今捨爾。汝允彼等所求，警戒王如何管治；」非某一皇帝，乃以色列人亟欲模仿世間之王。

於今年代久遠，作法不同，然本質依舊。「Samuel 傳耶和華宣示，告知求立王之百姓：管治汝等之王：必遣汝子驅車趕馬，奔走戰車之前」（猶如今之強人）；「委其管理千人百人，爲王僕耕種收割，製兵器戰車；必遣汝女兒作廚娘」（述皇帝之奢華欺壓）；「必取汝之良田、葡萄園、橄欖園，分賜臣僕；汝之莊稼葡萄，必十取其一，分賜官員臣僕」（由此可見王慣常貪污腐敗徇私）；「汝之男女僕婢壯丁、必十取其一，供其勞役；汝之羊群，必十取其一；汝等必爲僕役。汝等必因所選之王哀號，然耶和華充耳不聞。」

此皇權存在之由；自古以來明君寥寥無幾，無以正其名，亦未能洗脫立王原罪；大衛深獲好評，非因其爲王之道，而在於彼以上帝本心爲人。『然而百姓漠視 Samuel；眾曰：「非也，吾等必要有王管治，一如他國；王管治吾人，統率征戰。」

Samuel 苦口婆心，徒勞無功；責彼等忘恩負義，亦皆枉然；Samuel 見彼等冥頑不靈，怒曰：「吾必上告耶和華，雷轟雨降（此時麥子收割，實屬懲罰），汝等方知要求立王實是在主之前犯大罪。」Samuel 上告耶和華，神當天雷轟雨降，百姓懼甚，求情 Samuel 禱告汝神耶和華放生；求立王已是罪上加罪。」』經文清晰明白，絕不含糊。萬能之主確實反對皇權政制；若非如此，則經文爲僞造，信奉耶教各國有理由不公諸於世，因各國皇權全是教皇政制。

皇權政制有弊，世襲亦然；皇權政制乃人之墮落失勢，理所當然之世襲則強加侮辱於子孫。人本生來平等，即使本人有所作爲值得當代百姓尊敬，亦不可以或應該因其出身有權建立永遠優越他人之家族，其後輩極可能絕對不配承襲榮譽。皇權世襲荒謬，其有力明證爲上天並不贊同，時常冷眼看著人間眾多狐假虎威蠢事。

其二，社會榮譽初始皆爲眾人所賜，彼等無權放棄子孫之權利；彼等謂：「吾人推汝爲王」，又豈能謂：「汝子孫永爲吾人子孫之王」，此誠極不公平對待後代。如此愚蠢不公不合常理協議或許拱手奉送朝代予惡人笨蛋。賢明之士大多私下蔑視世襲；然而如此邪惡一旦根深蒂固即頗難根治；有人因恐懼而從之，有人因迷信而從之，權勢中人與王狼狽爲奸掠奪他人。

或謂世上當今之王皆有光榮來歷：若然去掉古時黑幕追溯彼等發跡之跡，即見彼等爲不法之徒惡棍禍首，以暴行狡詐換得盜匪頭領之稱號：因擴大勢力與掠奪嚇唬手無寸鐵之良民進貢以求保護。推舉之民必定無意讓其後人世代承襲此等權利，永遠放棄本身權利亦不符世人自稱自由不受制約之原則。故皇權世襲之初並非理所當然，只爲臨時苟且之法：古史鉤沉，傳統歷史皆爲故事之說：數代之後方便捏造一如穆罕默德之適時故事，硬生迫使百姓接受世襲之說。頭目逝世新人未選之際（惡棍爭權焉能平安無事），或許百姓驚恐有亂，初時贊同世襲之說；於是權宜之計轉稱爲權利，之前如是，於今如是。

英倫被征服以還，明君廖廖可數，百姓受昏君痛苦統治更多：有識之士不以威廉征服者之治爲光彩。法國野種帶領武裝匪徒登陸，逆土人之意自立爲英倫國王，其出身實是卑賤無賴，斷無神聖可言。揭露世襲之胡言實屬白費氣力；有笨蛋信奉之，愚蠢崇拜狐假虎威；。余任之，唯問王從何而來？。

或抽籤，或選舉，或篡位。若首任皇帝以抽籤定出，亦不應成爲先例，後世不應世襲。Saul 抽籤爲王，繼位者非由世襲，過程亦無任何意圖改爲世襲。如一國首任皇帝源自選舉，繼任者亦需遵從先例；若謂選民首次選出皇帝亦即選出永久皇族，經文內外與此相提並論者唯原罪之說而矣，原罪假說因亞當一人廢掉全人類自由意志；與此對照，唯一結論世襲承繼絕無光采；見諸因亞當

一人而人皆有原罪，見諸後人全要遵從首批選民；見諸全人類受撒旦擺佈；見諸部份人受統治者擺佈；前者喪失純真，後者喪失主權；兩者使吾等無力重拾之前狀態與特權，無可辯駁原罪與世襲相類似。丟臉之並排！丟臉之關係！然而能言之士亦無更恰當之譬喻。

言及篡位，無人敢砌辭辯護；威廉一世篡奪皇位亦不容否認。英國皇朝舊事實不堪細看。

然吾人關注世襲承繼之荒謬，亦應關注其邪惡。若能保證明君世襲，神或許之，然世襲者愚人惡人下流之士，其本質爲欺壓。自視天生爲統治者，他人生爲奴才，必將放肆無禮。自忖人中之龍，心靈早爲妄自尊大荼毒；其行走之世界，有別於黎民世界，彼等絕無機會理解世事，世襲登基時實爲國中最無知無能之人。

世襲承繼之另一邪惡，黃毛小子可繼其位；此時攝政以皇帝之名治國，每每背信棄義。或是皇帝年邁體衰，其敗如一。幼帝乎，老皇乎，無賴把弄朝政，百姓皆蒙其害。

贊同世襲者或謂此保國安寧，免於內戰；果然如此，此說有理；唯此乃欺騙眾生極大謊言。英國通史無此史實。威廉一世征服英倫以還，此動蕩國家經三十皇帝幼帝二人統治，此其時內戰八次叛亂十九回。於和平無益，亦摧毀國家之基。

約克與蘭卡斯特兩族爭奪皇權，多年陷英倫於血戰。亨利與愛德華激戰十二回合，衝突圍城不計其數。亨利愛德華互爲階下囚。戰事未決，舉國命運未決，起事者兩人之私事；亨利離大牢返皇宮，愛德華逃亡外國；然脾性轉變勢難持久，亨利逐下皇位，愛德華繼之。國會一貫追隨強者。

鬥爭始於亨利六世，止於亨利七世統合兩族，自 1422 至 1489 年整整六十七年，。

簡言之，皇權與承繼陷世間於血泊塵土，非僅此國彼國。上帝已言反對此政制，故流血隨之。

皇帝所爲何事？細察實無所事事，胡混度日，了無生趣，國事無成，與世隔絕，後繼者亦然庸碌。極權皇朝之民政軍事全歸皇帝；以色列子民求立王時訴說：「王管治吾人，統率征戰。」。如英倫之國，皇帝既不審理，亦不出戰，百思不明其所事事。

政制近乎共和，皇帝之事越少。何以正名英倫政制？難矣。William Meredith 爵士稱之爲共和；觀其現況實名不符實；皇帝掌控官職，貪污腐敗，把持全部權力，下議院（政制之共和部分）幾近失效，英倫政制庶幾近於法國西班牙之皇權政制。眾人不明解名之真義而爭議不息。英人自豪者非因皇權，乃英國政制之共和部分，本身團體自由選出下院議員——顯而易見共和失效，奴役隨之。英倫政制之病，皆因皇權毒害共和；皇室佔據下議院。

英皇可作之事，唯征戰賣官而已，陷國家於貧窮紛爭。年津八十萬英鎊，萬民敬仰，英皇實爲最好營生！於社會，於上帝眼中，老實人遠勝於古往今來之戴冕惡棍。

論美洲目前形勢

段落陳述簡單事實、淺明論點及常人見識，唯求看官摒除偏見成見，以理性感情直率判斷，擴大視野。

論述英美之爭，浩卷繁帙；人人參與，各有動機心思，惜毫無建樹，至今論戰沉淪，以武力裁決，英皇最後定奪，大陸從之。

有謂下院抨擊已故 Pelham 先生（幹練大臣，然不無過錯）之措施只爲臨時周張，先生曰：「終吾一生此法可行。」殖民區如今抗議正是此致命不人道之思想，彼等先人遺臭萬年矣。

普天之下，此事最爲顯彰，此非一城一郡一省一國之事，而是關乎地球可居地八分之一大陸；此非一日一年或一代之事，子孫後代全參與抗爭，日後之事或多或少受現今影響。此時正是大陸團結信義榮譽萌芽之時。橡樹幼幹針刺小字，隨樹木生長而擴大，後世讀之已是巍然大字。

不以爭論解決問題，改用武力，是爲政治新紀元之新思維。衝突起於四月十九日，以前規劃建議已是去年皇曆；適用於當時，如今無用處。問題雙方各執一詞，終歸結論與大英結盟，形式有異；一方動之以武，一方動之以義；前者已然失敗，後者已然失效

討論和解好處之議論紛紛，然美夢已逝，吾等並無寸進，吾等應檢視相反論點，探究殖民地聯繫依附大英所受之苦。吾等檢視關係依附應基於天道原則常識：脫離之有何可信任，依附之有何可期望，。

余聽聞有人聲稱美洲因與大英連繫而興旺，未來幸福亦有賴焉；此說大錯特錯。或曰嬰孩哺奶長大，豈非永不吃肉，或曰以人之初二十年爲其後二十年之範例。此說並不真實；余可斷言微歐洲強權指三說四，美洲依然繁榮甚或繁榮更甚。美洲賴以致富者皆爲生活必需品，有歐人之飲食習俗，貿易必有市場。

然亦有人謂美洲得歐洲保護。誠然歐洲曾關注美洲，合彼之力與吾等保衛大陸，然歐洲亦會以貿易及版圖理由保衛土耳其。

噫！吾人深受古老偏見迷惑，因迷信而犯大錯。吾等聲言曾受大英保護，漠視利益爲其動機而非照顧；保護吾等實爲彼之因由抵禦彼之仇敵，非爲吾等之因由抵禦吾等之仇敵；此等仇敵與吾並無瓜葛，只爲彼之因由而爲敵。如大英放棄管轄大陸，大陸擺脫依附，縱使法國西班牙與大英開戰，吾等與兩國可和平共處。漢諾威皇廷戰爭之禍，吾等應醒覺依附之害。

國會中人最近聲言殖民地連繫必由主系國主事，即謂賓夕法尼亞、新澤西等等皆通過英倫結爲姊

姝殖民州，如此關係誠屬轉彎抹角，亦為近似證明敵意之簡便直接之法。過往將來法國西班牙皆非美洲人之敵，與彼為敵者唯大英子民而已。

亦有人謂大英為主系國。若然如此，大英所為更屬無恥。虎毒不食兒，蠻人不戰族人。若此言屬實，英人實應內疚；然此言實屬錯誤或半錯不對。英皇與其幫兇陰險以主系國之名荼毒吾人輕信他人之弱點。美洲之祖國實為歐洲，非英倫也。酷愛公民宗教自由受迫害之歐洲各地人士皆庇護於此新世界。彼等非為逃離慈母懷抱，乃為遠離殘酷惡魔；英倫暴政驅逐早期移民離鄉背井，於今依然追殺彼等後人。

大地寬廣，無需局限於三百六十英里蕞爾之地（英國之寬度），吾人應胸襟豁達交誼四海，與歐洲基督教徒為友。

吾人廣交良朋，逐漸克服井蛙之見，不亦樂乎？英倫小鎮分為教區，生於此，相識必屬同一教區（彼此利益相同），以鄰居相稱；離家數里見面，則稱之為鄉親，捨棄街道之狹窄觀念；在他郡相遇，則稱之為老鄉，捨棄街道城鎮之細分；在他國旅行相遇，如法國或歐洲任何地方，本土認同擴大稱之為英人。如此類推，歐洲人相遇於美洲或世界各地，皆以國人相稱；英荷德瑞等國於大規模世界之地位，等同街城鎮郡省等小規模細分；大陸人民以此等分界過於限制。本州（賓夕法尼亞）居民，英人後代不到三分之一。以英倫為主系國之辭余見以為是錯誤自私狹隘小器。

承認本身為英人後裔，有何意義？毫無意義。英國現為公敵，摧毀其他一切名銜：與其謂吾等應致力調解，此誠荒謬可笑。英皇室首位皇帝（威廉一世）及貴族半數皆為法國後裔；推而論之，英國應受法國統治。

英國與殖民地之協同勢力，已有多番討論，謂聯合勢力足與世界抗衡。此只為推測之言而已；戰爭命運捉摸不定，所言亦毫無意義；概因大陸人民無意支援英國在亞非歐之武力。

再者吾等與世界抗衡意欲何為？吾人只求貿易，處理得當必贏得歐洲和平友誼；美洲自由港乃全歐洲利益所在。貿易永為美洲之保護，美洲無金無銀，外力無意入侵。

最熱心倡議調解之士，能否指出大陸與大英聯繫有何好處？。余一再強調此一無好處。吾人之穀物可在歐洲任何市場出售，吾人支付貨物可從任何地方進行。

然而吾等因此聯繫蒙受不公損害未有量化；為己為人吾等應廢除聯盟：為因臣服依附大英勢促使大陸涉足歐洲戰事紛爭，吾人與彼國向無交惡，本應為友如今反成仇敵。歐洲為吾人之貿易市場，無謂只與部份國家聯繫。美洲真正利益在於避開歐洲紛爭，然如依附英國勢難成事，依附英國反成英國政治天秤之法碼。

歐洲多國長久交惡，若英國與外國開戰，美洲因其與英國之關係，貿易必受嚴重影響。過往未來

之戰結果不一；若然如此，此時推崇和解者將來希望分離，因保持中立比武裝更能保護安全。正確合理呼籲分離方為上計。逝者之血，上天泣告，皆謂「適時分手矣。」上天安置英倫與美洲之位置顯見天道無意兩者互為主僕。此論點得助於發現大陸之時間及移民之概況。宗教改革先於發現美洲，仿如全能之主慷慨為其後不容於本國之受害者設置庇護。

大英管治大陸之權力，只為政府形式，或遲或早必然終結：「現今憲制」只為權宜之計，有識之士認真思考慮未來，難以借鑒。吾等為人父母亦感戚然，概因政府壽命不長，未能保障吾等遺傳後代之遺產。簡而論之，吾等既使後人負債，先應妥當運作，而非任意妄為。正當確認吾人責任，必要妥當照顧子女，定立吾等社會地位；有崇高地位方能檢視因恐懼偏見而蒙蔽之遠景。

余小心翼翼無謂開罪他人，然余以為倡言和解者可歸納為不可置信之利益中人，不能見物之弱者，不願見物之偏見之人，言過其實重視歐洲之中庸之才；眾生之中，唯中庸之士因其考慮不周為害大陸至大。

其居所有幸遠離當今恨事者，禍害不在其家門，未能感覺北美財富全歸他人所有之不安感受。若是片刻想像波士頓此災難之地，可學會聰明教導吾人永遠唾棄不能信任之政權。波市居民數月前安逸過活，現今或是在家挨餓，或是他鄉行乞。留守城中每有友方炮擊，離城出走面臨士兵洗劫；波市居民目前囚於絕境，救援彼等之總攻擊陷彼等於雙方軍隊炮火。

脾性被動者多少輕視大英罪行，仍然樂觀叫嚷：「縱使如此吾等亦可為友。」唯檢視人之感情感覺：以天道衡量和解主張，能否以熱愛尊敬忠誠侍奉以刀劍毀壞吾土吾民之政權？若此事不成，所言只是自欺欺人而矣，苟且拖延足以遺害子孫。汝等與大英之聯繫，既非因感情榮譽，只為被迫刻意，形成於目前權宜，必將更甚於以往之不幸。若謂往者已矣，余必細問汝之房屋曾否燒毀？曾否目睹汝之財產被毀？妻兒有否安居飽餐？父母兒女有否罹難；唯汝死裡逃生？有幸免此慘事者不足以理解有此遭遇者。若汝曾遭此劫難，猶可與兇手握手，汝實背叛良人慈父摯友愛人之名，無論汝之地位頭銜，實為諂媚懦夫。

此非煽動誇大，僅以天道所行之感覺感情審視，微此不能肩負人生之社會責任，亦未能享受人生幸福。余意並非揭露恐怖以挑釁，而要喚醒吾人於致命非人昏睡，決志追求確定目標。如美洲不自敗於拖延怯懦，英國歐洲無以征服美洲。當前冬季應用得宜，遠勝經年累月；如磋跎玩忽，大陸勢將陷於不復；吾人若虛耗如斯寶貴可用時光，任何懲處皆不為過。

引證之前普世萬物，以為大陸可長期受任何外來勢力支配之言實屬矛盾。至樂觀之英人亦不苟同。此時此刻，為保大陸即使一年安穩，人之智慧唯一之計為分離。至今和解只是謬誤痴夢。天道背棄此連繫，人力無所作為。密爾頓曾言：「仇恨如此深痛，永遠不能真正和解。」

溫和爭取和平盡皆失靈。吾人之懇求不屑一顧；吾等無奈相信反復懇請，徒顯皇帝自負頑固；歐洲皇帝專權，其因莫過於此；丹麥瑞典足為明證。既然唯動武見效，上天見憐，應許吾人最終分

離，子孫毋因父子此無聊污名被殺戮。

謂彼等無庸一錯再錯，此言一廂情願；取締印花惡稅，吾等曾有此說，然一兩年光景吾輩恍然覺悟；謂戰敗之國永不尋釁，此言亦屬枉然。

以政論政，英國無力照顧大陸：管治事務繁重細微，英國離吾人既遙遠且無知，實難有效管治；彼等要管治吾等，必先要征服。三四千里以外處理事情申請，回覆已耗時四五月，解釋又五六月，數年後必當認識如此處事實屬荒唐幼稚。彼其時或許適當，此其時應廢除。

蕞爾小島未能自保，可置於帝國受其保護；若謂大陸永受島國統治，誠爲荒天下之大謬。蒼芎未見衛星大於主屬恆星；英美關係之自然規律，顯見兩者歸屬不同體系。英國歸屬歐洲，美洲歸屬本身。

余倡議分離獨立，非因驕傲黨派憤懣；余深信必須如此方符合大陸真正利益；措施未能達此目標只爲權宜之計，福祉無以爲繼；進一步則大陸爲世界之光，退一步則戰事耽擱子孫。

英國既無妥協之意，吾人幾可肯定無可取得大陸接受之條件足以補償吾輩之生命財產損失。

吾人爭取必需與損失有公正比例。撤換 North 或可惡團伙，未抵吾人百萬家財損失。若能推翻吾人反對之法案，暫止貿易略有不便，然而物有所値；若是整個大陸憤而起義，人人參軍，爲廢除法案征戰卑劣部門，代價太大；爲求爭取土地，一如推翻法案而付上班克山戰役之代價，傻事也。余以爲大陸獨立乃遲早之事，大陸越趨成熟，成事不遠矣。戰爭爆發初期，除非吾人認真，否則無謂另生事端，隨著時日問題終能解決；猶如佃戶租約屆滿，興訟侵佔田地，浪費家財而矣。1775 年 4 月 19 日凶日之前，渴望和解無及余者，唯是慘事當日暴露，余永遠拒絕冷酷乖戾之英倫法老王，鄙視僭稱「百姓父皇」之惡棍冷酷接報屠殺之事，靈魂沾血入夢。

若謂事情已得彌補，後事將如何？余謂此乃大陸之毀滅，其理有據。

其一爲皇帝依然把持管治權力，足以否決大陸全部立法。皇帝自揭與自由爲敵，渴求專制權力，想當然彼必宣示殖民地：「汝等立法必隨朕意。」美洲百姓非愚昧，應知現行之所謂憲制，大陸立法先得皇帝批准；美洲百姓非愚蠢，預見（見前車之鑒）皇帝批准之立法只爲彼好處。英倫制定大陸之法，大陸無法可依，兩者皆陷吾人於奴隸。或謂事情經已彌補，豈有人尙在疑惑皇帝必力壓大陸於卑微？與其邁步向前，吾等反而倒退，或陷於爭論不止，荒謬請求。吾人之強大，已非英皇樂見，必力圖削弱吾人。一言曰之，嫉妒吾人興旺之政權豈可統治吾人？同意者即擁護獨立，概因獨立問題即謂吾人應否制定吾人之法律，抑由大陸目前將來之大敵英皇宣示：「汝等立法必隨朕意。」

或謂英皇於本國有否決權力；英人立法必先經皇帝批准。以情理論之，此實爲荒謬：弱冠少年（往

事每多如此）宣示幾百萬年長聰明百姓：「朕禁此法。」。余身處大陸，拒絕如此宣示，亦將竭力直陳其荒唐之處；余以爲英皇居於英倫，不居於美洲，情況不同。英皇有權否決，於大陸之危害十倍於英倫；英皇勢必同意英倫致力國防法案，斷然否決美洲通過。

美洲於英國政治只屬次要。英倫照顧本國利益方考慮美國。若是無關或抵觸本國利益，英倫爲本身利害必致力壓制吾人增長。前車可鑑，如此二手政府，吾人處境堪憐。改名換姓，不足以化敵爲友。余斷言和解說法實屬危險，爲求恢復在各省地位，英皇此時政策勢必推翻法案，短期暴力武力未能奏效，改以長期陰險詭計。和解緊密關連毀滅。

其二、即使吾等爭取最佳條件，亦只爲權宜之計或看管政府，俟殖民地成熟即廢，在此期間情況既不穩定亦無前途。有家產者不願移民政制繫於一線之國家，騷動混亂不斷之國家；當地居民抓住時機處置產業，離開大陸。

最有力論據爲只有獨立此大陸形式政府方能保障大陸和平免受內戰，別無他法。余所懼者，唯恐極有可能現與英國和解，某地隨後暴動，其致命後果更甚於英國不良企圖。

英人暴行已損人無數；（未來同遭厄運者亦將數不勝數。）吾等未蒙其害，感受與彼等受害者有異。彼等之前享有自由，爲報國而犧牲，於今身無長物，不齒於臣服。再者，殖民地對英政府之情緒宛如即將成人之青年，不屑一顧。未能維持治安之政府不成政府，吾等只是白納稅款；若然和解之後民間暴動，英國何所爲？彼權力紙上文章而已。余聽聞未經深思之言論，謂恐懼獨立導致內戰。如此初始意見流於粗疏；彌補關係之顧慮十倍於獨立。余爲受害者抗議被逐家門，財物受損，前途盡毀；受害之人豈會渴求和解聲言，亦不認同受此限制。

殖民地歡迎服從大陸政府，明白事理者對此放心滿意。若然些許擔心任一殖民地優越於其他，實屬無知荒謬。

彼此既然相等，並無優勝問題，亦不引人犯錯。歐洲眾共和國和睦共處（可謂經常如此）。荷蘭瑞士對內對外皆無戰爭。然君權國家豈會長治久安，國內惡棍處心積慮垂涎皇位久矣；皇室慣常驕傲無禮，每生事端與外國勢力衝突；然共和政府以較自然原則組成，能以談判糾正錯誤。

如確實擔心獨立，實因未有定下計畫，人民前路未明。余爲啓動討論，野人獻曝，卑之無甚高見，祈望拋磚引玉，集思廣益，有識之士發揚光大。

議會宜每年一任，由總統出掌。代表應更平均，處理事務盡爲國內之事，受大陸國會節制。每殖民地宜分爲六、八或十個大小適當區域，各區派適量代表參加大陸國會，故每殖民地代表不少於三十。大陸國會全體代表不少於三百九十。每屆國會選總統，程序如下。與會全體十三殖民地抽選其一，與會全體代表票選該州代表一人爲總統。下屆大陸國會撇除上屆已抽選之殖民地，同上法十二殖民地抽選其一；如此類推，直至十三殖民地輪流上莊。爲保證通過法律皆爲妥當，所謂

多數應不少於國會代表五分之三。政府公正組成，挑唆不和者唯有投身魔鬼。

棘手之事，即大事由何人主催，作法如何；爲今之計，應由百姓與管治者之中介行事：國會與人民之間宜設大陸議會，其作法與因由如下。

各殖民地委代表二人，國會議員共二十六人爲委員會。各州都會選舉州議會代表二人與人民代表五人，代表全州參加；爲求方便，可由二三處人口眾多地區選出代表。因而組成之議會結合知識與權力兩大組織要則。國會、州議會代表具國家事務經驗，勝任議員職責；整體有人民授權，具真正法定權力。

與會代表宜草擬大陸憲章或聯合殖民地憲章（回應所謂英國大憲章）；確定選舉國會議員、州議會議員之人數方式，開會日期，劃分兩者之間行政管轄界限。（必須緊記吾人以全國爲力量，非各州也。）憲章以良心指引，保障全民自由財產，尤其宗教自由，以及其他必要事項。議會隨後解散，依據憲章選舉大陸立法者州長：願上帝保佑彼等平安幸福。亞門。

政治觀察家 Dragonetti《論美德與德報》有言：「政治家謀略在乎確定幸福自由之真義。能以最少國家成本，得最大個人幸福，永爲後世感恩。」余謹以此言與此等人士共勉。

有人或問美洲皇帝何在？余告之皇帝居於上天統治，非如大英皇家畜生荼毒生靈。吾輩若不失世俗之禮，需莊嚴擇日宣告憲章，陳於神喻之前，爲憲章加冕告知世人吾人贊同之皇權：法律爲美洲之王。專制政府，王即法律；自由國家，法律即王，並無他者。爲免後患，宜於慶典結束後廢除冠冕，散落享有權利之人民。

享有自身政府乃吾人天賦權利。仔細思量人事多變，於有餘力時以冷靜審慎態度組織自身憲制，比諸如此大事留待日後處理更顯明智穩妥。若非如此，草莽之徒或許利用民眾不安情緒，結集亡命不滿之徒攫取政權，以洪水之勢掃除大陸之自由。若美洲政權落入英國，局勢動蕩，豈非誘使亡命之徒不顧一切冒險一試，英國豈有能力援助？英國還未知悉其事，已大事不妙；吾輩屈從征服者，一如屈從英人。汝等現今反對獨立，知否汝大開中門，迎來無窮暴政。千萬人以驅逐野蠻勢力遠離大陸爲榮，此勢力煽動印第安人黑人與吾輩爲敵；此暴行雙重犯罪：吾等被殘忍對待，彼等背信棄義。

與不足爲信之人爲友，愚也；吾等情緒備受折磨，深惡對方，與之爲友，愚也。彼此即有善意，亦日漸消磨；如因緣已盡，會否感情增加？如爭端十倍於過往，會否更表同意？

汝等勸喻和諧和解，能否命時光倒流？能否予娼妓重拾貞潔？汝等亦無力和解英國美洲。最後紐帶已斷，英人言論責備吾等。有天理不容之傷痛；如天道寬恕，則不成天理矣。情人無可寬恕姦其婦人之罪人，大陸無可寬恕英人兇徒。上帝賦予吾等如此永不磨滅感情，自有其智慧，保護吾輩心中上帝形象，使吾等有別於普通動物。若然吾等麻木不仁，社會契約解體，公道蕩然無存或

若有若無。若然吾等忍辱之傷痛未能激發伸張正義，盜賊兇手每多逍遙法外。

汝等熱愛人類之人！汝等敢於反對暴政暴君之人，揭竿而起！舊世界處處壓迫。自由無處容身，亞洲非洲早已掃地出門，歐洲視同陌路，英國聲稱逐客。善待逃亡難民，及時爲人類準備避難所！

論美洲目前能力：附感言

英國或北美，余所見者皆坦承兩國遲早分立，然而從未見吾等如斯毫無準備討論大陸獨立之成熟條件。

大眾同意方案，然而關乎時間意見不同，爲免犯錯，宜先概覽情況，策劃合適時間。余以爲時正逢辰，毋需多言。機緣巧合，順水推舟。

吾人強勢在乎團結，非以人數，人數亦足以抵抗世間武力。斯時大陸武裝軍隊，世上無雙；眾志成城則萬事皆可，殖民地各自爲政斷難成勢。吾人陸軍綽綽有餘，海軍未如人意；如英國掌控大陸，豈會坐視美軍壯大，百年以內難有寸進，實情更爲艱難，吾國木材日漸減少，僅餘木材地處偏遠，採購不易。

若大陸人口擁擠，目前情況苦不堪言。海港城市愈多，防守要求愈多，損失愈多。幸現今人口符合吾等要求，人皆有其任務。貿易縮減足以資助軍隊，軍隊所需啓動新貿易。

吾人無負債，爲此緣故欠債將爲吾輩德行光榮紀念。若留傳後世固定政府形式，獨立憲制，付出任何代價皆爲便宜。若只爲廢除幾項惡法抗議現在政府，花費巨款並不值得，亦是殘酷對待後代；留傳後代唯有未竟任務，別無好處之債務。此非君子所爲，只爲狹隘心胸卑微政客想法。

大事有成，毋需顧慮負債。國家必有債務。國債即國家債券；若無利息支付，無庸煩惱。英國負債一億四千萬英鎊，利息逾四百萬。英國負債，擁有強大海軍；美洲無債務，海軍付諸闕如；以英國國債二十之一，吾等可有同樣強大海軍。英倫海軍僅三百五十萬英鎊。

如下計算未見於本冊子初版，釋之證明以上估算有根有據。參見 Entic《海軍史》緒論 56 頁。

據海軍大臣計算，各級船艦連同桅杆帆桁船帆索具，水手船夫八月食糧，其造價：百枚火炮船艦 35,553 英鎊（下同）、九十枚者 29,886、八十枚者 23,638、七十枚者 17,785、六十枚者 14,197、五十枚者 10,606、四十枚者 7,558、三十枚者 5,846、二十枚者 3,710。

據此極容易總計英國海軍 1757 年極盛時期艦數火炮之總值：百枚火炮戰艦六艘，單價 35,553（英鎊，下同），總值 213,318；九十枚者十二艘，單價 29,886，總值 358,632；八十枚者十二艘，單價 23,638，總值 283,656；七十枚者四十三艘，單價 17,785，總值 764,755；六十枚者三十五艘，

單價 14,197，總值 496,895；五十枚者四十艘，單價 10,605，總值 424,240；四十枚者四十五艘，單價 7,558，總值 340,110；二十枚者五十八艘，單價 3,710，總值 215,180；單桅船爆破船火攻船等單價 2,000，總值 170,000；以上總值 3,266,786；餘爲火炮 233,214，總計 3,500,000 英鎊。

美洲位置比世上任何國家適當，更能自力籌建艦隊。柏油木材鐵礦繩索盡皆國內天然產品，無需外求。荷蘭出租軍艦予西班牙葡萄牙人，獲利甚豐，然所用原料大多國外輸入。吾人應視建造艦隊爲商業舉措，本國製造優而爲之，至爲有利之投資。海軍建成之價值高於代價；統一貿易國防誠爲上算國策。故勿論戰艦是否吾等所需，建成容或出售，吾之紙幣換之以金銀。

配置艦隊人員，觀念經常犯錯；水手不用四分之一。〈恐怖號〉死神船長參戰激烈，船上水手廿人而矣，然人員編制逾二百。數位練達水手可指導勤奮旱鴨兵丁處理船上工作。吾輩未有開展海洋事業，徒令木材閒置，漁業困頓，水手船工失業。新英格蘭州四十年前建造七八十枚火炮戰艦，何不現今建造？造船爲美洲最自傲事業，必將傲視各國。東方大國大多位處內陸，無可匹敵美洲。非洲乃蠻夷之地；歐洲任何強權概無一如吾國之漫長海岸，原料供應。上天賜予，一方慷慨，一方吝嗇；唯美洲兩者兼有，所缺者自由也。俄帝幅員廣大，惜無海路，森林柏油鐵礦繩索取之不盡，惜只爲商品而矣。

出於國防考慮，吾人豈能缺乏艦隊？六十年前吾等身無長物，家財散放街頭田野，夜不閉戶；今非昔比，吾等財富增加，自衛方式應與時並進。年前海盜可上溯特拉華河，隨意勒索費城居民；其他地方亦然。剽悍之徒以雙桅船配置十四十六枚火炮，即可洗劫大陸，掠奪半百萬錢財。情況堪虞，海防實有必要。

或有謂吾等與英國和解，可得其保護。難道彼等愚昧以爲英國因此駐軍於吾國海港？常識告知吾等鎮壓吾人者極爲不宜保衛吾人。假友誼之名征服吾人；吾等長期英勇抵抗，終受騙爲奴。若彼船艦不容進入吾國港口，何能保護吾人？海軍遠在三四千英里，功用有限，突然緊急則全無用處。吾人若要自保，爲何不自我動手？爲何以他人之名？

英艦名單既長又多，唯可用船艦不及十分之一，更多已名存實亡；若船艦只餘木板，港口可用之船不足五分之一。東西印度群島、地中海、非洲及其他英勢力地區各有急務，海軍疲於奔命。出於偏見疏忽心理，吾人有敬畏英海軍之假象，言談以爲吾人立時要對抗全體海軍，亦因同樣理解以爲吾等海軍必要同樣規模；想法並不實際，徒被隱藏身份之英國托利黨人作爲打消吾人初步計劃之借口。此實大錯特錯；若美洲海軍實力有英軍二十之一，勢將超越彼等；因吾人別無域外統治，全體海軍盡佈防本國海岸，比諸前來進犯，回航補給接載新兵，來回奔波三四千里，吾人長期有倍計優勢。英艦控制吾人之歐洲貿易，吾人亦控制其與西印群島貿易，概因群島毗鄰大陸，全在掌控制之中。

若確認要有常備海軍，必要設法於承平時期保持海軍兵力。可以重賞鼓勵商人建造商船配置數十枚火炮（賞金視乎載貨容積損失）；有船五六十，另有多艘值勤艦，已可保持足夠力量之海軍，

吾人不致承擔極度困擾英國之壞事，艦隊於承平時期呆困船塢腐爛。商業國防力量結合為精明政策；吾人兵力財力相輔相成，無庸恐懼外敵。

國防用品吾皆豐藏。苧麻處處，索具無缺。鐵礦品質勝於他國，小型武器可比任何國家，吾等可隨意鑄造大炮，日產硝石火藥。吾人知識與日俱增，意志堅定，勇氣永隨。吾等何所求？吾人因何猶豫不決？求諸英國，唯毀滅而矣。若英國重行介入美洲政府，大陸非再樂土。猜忌紛起，暴動不絕，誰能平息？誰願冒生命危險挽救同胞免受外國統治？賓康二州處理未定邊界，足見英國政府無關重要，亦充分證明唯大陸政府方能管理大陸之事。

現今為大好時機，其理在於吾等人數愈少，有待佔據之地愈多；與其皇帝妄作亂為封贈不值一文之屬臣，此等土地可用於償還當今債務，以經常維持政府。天下無一國家有此優勢。

殖民地皆為新興州省，乃支持而非反對獨立之有利論據。吾等人口剛好足夠，如人數再多，稍有影響團結。頗堪注意一國人口愈多，軍隊愈少。以軍人數目計，古人遠超今人：道理顯而易見，皆因貿易乃人口成果，專心商業乃至無意其他事務。商業降減愛國軍事防禦精神。歷史充分告知吾人至勇事業每成於建國之始。英倫商業發達，漸失精神。倫敦雖人口眾多，每以懦夫耐性忍受接二連三侮辱。可能失去之財物愈多，更是不願冒險。富人多是恐懼之奴隸，搖尾乞憐宮廷勢力。

個人然，國家然，培養良好習慣應於青年時節。若是五十年後大陸結合單一政府，雖非絕不可能，難矣。貿易人口增加所致多種利害關係，多生混亂。殖民地彼此相左，自以為是而不屑彼此相助，敝帚自珍致有識之士感嘆未有及早聯盟。現今為建立聯盟之大好良機。青梅竹馬之情，患難相交之誼，至為歷久彌堅。吾國聯盟兩者俱備：襁褓之年，苦難共當；吾輩宜團結抗拒災難，為後世開創難忘年代。

自身組成政府，時機稍縱即逝。多國痛失良機，未有自行立法，頹然接受征服者之法。彼等先有皇帝，後有政體；實應先制定政府條款憲章，其後委任執行：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吾人應把握時機，伊始之時建立政府。

威廉一世征服英國，劍下頒布法律；若非吾等同意美洲政府以合法權威組織，唯恐走運惡棍竊國，以同樣態度對待吾人。此其時吾輩自由何在？財產何在？

論及宗教，保護摯誠教徒乃政府必然責任，余未聞政府事務如斯重要。宜放開心扉，拋開各宗教吝嗇之徒不願捨棄之自私原則，即可立時清空恐懼。卑賤心胸，伴之者唯猜疑，亦為幸福社會之禍根。余堅信全能上帝意願眾生信仰宜多種多樣。基督宗教弘揚仁愛於廣闊園地：若吾輩思想方法歸一，吾人之宗教意向尚待驗證；依此自由原則，余視吾人之宗教派別為一家子女，唯基督之名有不同。

上文略論大陸憲章之規範（余只提出建議而非計畫），不揣冒昧重提，余著意憲章應理解為神聖

責任盟約，人人參與維護各自宗教擇業自由或財產權利。密實契約正確計量，方可維繫長期友誼。

上文提到代表必要廣泛平等；此實爲重要政治問題。選民人數少，代表人數少，皆爲危險。代表人數不多且不均，危險更大。試舉一例；陳情者逞請願書予賓夕法尼亞州眾議院，與會議員二十八人；勃縣議員八人一致投票反對，若七名契縣議員步其後塵，一州之政實由兩縣操縱；經常有此危險。該院之前開會已超出權限，不當影響議會代表，應當提醒百姓警覺如何託付手中權利。極少數人於議會外制定代表指引，交由議會代表全殖民地通過；指引意義內容即學童亦不齒；若是殖民地同人知悉議會就必需公共措施之決策，定必毫不猶豫認爲議員辜負託付。

事情迫切，往往權宜行事，久而久之則爲欺壓。權宜不同於正當行事。若要共商國難，指派各地議會人士商議解決方爲良計；彼等處事智慧免大陸陷於免於毀滅。國會已然設立，渴求良計必要考慮方法選舉議會議員。余提問人類研究者：同一人群兼有代議及選舉權力容或過大？爲後代著想，應緊記德行並非遺傳之德。

金玉良言學自敵人錯失，促使吾等理解錯誤根由。財政委員蔑視紐約州眾議院請願書，謂議院僅二十六人，不足以適當代表全體。吾人感謝如此非出本意之誠實。

總結而言，姑勿論看似奇怪，故勿論彼等不情願有此想法，皆無關宏旨，然亦可給出有力顯著理由，以表唯有公開決斷宣佈獨立方能快快解決吾人問題。其要點如下：

其一，任何兩國交戰，國際慣例由旁觀國家調解，提出和平先決條件。然而美洲自稱大英子民，他國家縱有意願亦不能提出調停。於此吾等爭執永無休止。

其二，以爲法國西班牙有助於我，不合情理，如吾人打算只利用援手以彌補裂痕，鞏固英美的關係；如此一來於法西有損。

其三，若吾人依然自奉爲英國子民，外國必視吾等爲叛徒。以子民之名揭竿而起，外國擔心如此先例危及和平；吾人在地可解決此矛盾；若既稱子民，又要抗命，如此巧思實難爲老百姓理解。

其四，若吾人發表宣言，分送外國朝廷，陳述吾等所受痛苦，尋求解救之和平手段已斷然無效，同時宣佈英人暴政統治，吾人無得幸福安全，被迫割斷一切聯繫；同時保證外國朝廷吾人願與其修好通商之和平意願；一紙宣言爲大陸帶來好處，遠勝以請願書船載英國。

以吾人現有之英國子民身份，外國朝廷慣例與吾等不相往來，吾人必須獨立方能與各國平起平坐。

如此過程既新奇亦困難，但一如吾人經歷之其他步驟，不旋踵即變得熟悉可行。大陸一日不宣佈獨立，嗟跎歲月，宜速解決不悅之事，卻日復一日耽擱延遲；自知事情非辦不可，唯是不願動手，只望事過境遷，卻念念於茲不得不爲之。

三版附記

本冊子初版問世當日，城中流傳英王演詞。若神靈預告本冊子發行，時機何其巧合。彼方無理取鬧，更見吾人貫徹宣言之必要。英王演詞，讀之唯仇恨而已，其唬嚇人心，反爲獨立之剛強原則鋪路。

無論動機爲何，事之以禮甚或默不作聲，爲害之處是稍微贊同卑鄙惡毒行爲；如此言有理，國會百姓應咒罵英王之惡毒演詞。

然而國泰民安端賴所謂「國民風度」之貞節，遇事以默然鄙視處之，而不示之以憎惡新手段，唯恐保國安民之監護者以爲新事。或因如許謹小慎微，至今未有公開譴責英王演詞。即便稱爲演詞，演詞其實肆無忌憚，蓄意誹謗真理、百姓幸福，人類存活；此乃莊嚴自負之法，犧牲人類奉獻狂妄暴君。

此實爲集體屠殺人類，乃君王特權及必然結果；彼等不知有天，天亦不知有彼；王爲吾人所造，然彼不知吾人，反爲吾人之神。演詞唯一好處爲其無意欺騙，即使吾人情願，亦不可能被騙，滿紙蠻橫暴虐不容吾人迷惘：即在閱讀之時，每行字句使人深信狩獵樹林赤身粗野之印第安人，野蠻不如英王。假定 John Dalrymple 爵士曾撰哀鳴陰險之《英人致美洲居民書》，描述在位皇帝真性情（誠非聰明事也），想當然以爲美洲居民震驚於皇帝吹噓描述。據作者言：「爾等讚揚吾人並無不滿之政府（意謂撤銷印花稅法案之 Rockingham 侯爵），而不讚揚君王，是爲不公，概因君王肯首，彼等方可行事。」此爲有見證之保皇主義！此爲毫不掩飾之崇拜。若是無動於衷聽取容忍如此主張，即爲放棄理性，背棄人格；拋棄人類應有尊嚴之餘，更自我沉淪爲禽獸，一如毛蟲卑鄙爬行世上。

然而，英王言行於今無關重要：彼破壞道德與爲人義務，踐踏天性良心，以傲慢殘酷一貫憲制精神，自招世人憎恨。自尋出路方爲美洲利益之計。美洲有責照顧年輕家庭，不應以家財支持羞辱人類及基督教徒之強權；掌權者有責監護國家各宗教教派之道德，汝等身爲公共自由保護者，更應如此；汝等欲吾國吾土無受歐洲腐敗沾染，心中必暗求獨立。各人宜各自反思道德，余之見解如下：

其一，美洲利益，唯脫離英國。其二，和解抑獨立，何者容易實際？余以爲：

就脫離英國而言，若余判讀正確，可提出大陸世故賢人見解；彼等卓見至今未見披露。彼等見解實際是不言而喻：國家依靠外國，商業受制，立法權力受縛，永不能躋身重要地位。美洲發展各國歷史無可比擬，然美洲未知富裕；如能自掌立法權力，前途無可限量，目前成就初始而已。此其時英倫傲慢覬覦即使如願亦無好處，大陸對此猶豫忽視則導向滅亡。英倫得益有賴北洲貿易，非征服美洲，如兩國一如法西相互獨立，龐大貿易持續：概因物品大多未有更好市場。現時應爭

辯唯一主要問題，唯本國獨立於英國；一如因有所需而發現之真理，將日益清楚有力。

其一，此事必然發生。其二，拖延愈久，完成愈難。

余經常參與公共集會私人聚會以自娛，靜聽未經深思似是而非謬論。余所聽所聞，以下最爲常見：衝突早發四五十年而非如今，大陸更能擺脫依賴。余見以爲從上次戰爭可知，吾等軍力於此四五十年間勢必倒台。大陸將無兵卒，亦無將軍；吾人及後代將如古代印第安人於軍事一樣無知。留意此論點將無可置疑證明當今爲最好時機。論證又變爲：上次戰爭結束，吾人學會經驗，唯人數不足；四五十年後，應有足夠人數唯沒有經驗；故此適當時機應爲兩極端之間某時刻，既有充份經驗，人數亦有相當增加。現今即爲最適當時刻。

讀者諸君見諒離題說話與開始討論之問題無關，重回論點如下，即：

若然與英國破鏡重圓，彼等依然保留美洲統治主權（就目前事態而言，完全放棄此論點），吾人喪失償還債款能力，亦無力舉債。加拿大擴大邊界，州省邊遠土地價值被暗中剝削，每百英畝僅五英鎊，以賓夕法尼亞幣計，總值有二千五百萬；免役稅英畝一便士，年達二百萬。

出售此等土地已足以減債，任何人不致受累；免役稅得以減輕，日後並可支付政府每年開支。出售土地得資還債，債款償還期限無關宏旨，一切行事暫交國會作爲大陸信託人辦理。

討論其二問題，即和解或獨立，何者爲最簡便實際；並順作說明。

以天道爲指引，立論結實，余據此概括回答獨立實爲簡單路線，存於吾人內心；和解則錯綜複雜，宮廷奸詐無常翻雲覆雨；答案顯而易見。

仔細思量，美洲現況確實嚴峻。無法律，無政府，除因授權建立之權力別無其他，以並無先例之感情維繫，然而感情易變，隱祕敵人亦密謀破壞。吾人現況；有立法無法律，有智慧無規劃，有憲制無正名；奇哉怪也者，既然自主獨立卻樂意爭取依賴。此實史無前例，未之見也，無人可說明究竟何事？當前毫無約束狀況，人之財產不受保障。百姓心無所從，目無確定目標，追求幻想流言。無事視爲犯罪，無叛國；人人隨心所欲。若托利黨深知法律處以極刑，斷斷不敢糾眾鬧事。英軍俘虜與美洲居民武裝起義，區分者則前者爲俘虜，後者爲叛徒。一人失自由，一人掉腦袋。

吾等縱有智慧，行動未見果斷，反而助長紛爭。大陸皮帶帶扣過鬆；如不未雨綢繆，萬事難成，只得身陷和解獨立兩難之局。皇帝庸臣重施故技分裂大陸，吾等亦不乏作者忙於散佈似是而非謬論。紐約報章數月前刊載巧言假意來函，足證不學無術不誠不實。偷摸侈言和解，易事也；可曾認真考慮任務之難，若然大陸分裂有何險境？可曾兼顧本身與處境有異之他人？可曾設身處地念及全已損失之受難者，爲保國放棄一切之軍士？倘不顧他人只爲私人情況胡亂建議和解，眾人必謂「彼等喧賓奪主。」

或謂回復吾人 1763 年地位。余以爲此要求英國已無力遵從，亦無意提出；即有提出得到允許，余不禁追問有何良計迫使腐敗無情宮廷遵從？另一議會或會推卸責任，以武力強加於我，以未經深思熟慮爲藉口，即本屆議會亦然；如此這般，吾人何所糾正？勢不能與各國訴訟；大炮爲皇帝訟師；判案者武者之劍，非公義之劍。立足於 1763 年地位；法律回復舊觀，吾人處境回復舊觀，被焚被毀城鎮重建，私人損失得以補償，國防公債得以償還，以上種種依然未夠；若非如此吾人處境百萬倍更甚於該令人稱羡之時期。若於年前滿足此等要求，或可贏得大陸心悅誠服，唯是至今曲突徙薪，爲時已晚。

只爲強制取消財法而動武，於天理不容，猶如動武強人臣服亦屬違背人情。兩者之目的不值如此手段；人命可貴，不應浪擲於如斯小事。威脅吾人生命者，暴力；破壞吾人財產者，武力；侵犯吾國者，以火以劍；有此情況吾人安心使用武力：一旦必要自衛，必應終止臣服英國；宣告美洲獨立始於首響槍聲。此路線前後一致；既非任意劃出，亦不因野心延長，全因非由殖民地自主之多起事故。

余以適時善意提示總結。吾等應思考實行獨立其法有三，任一遲早決定美洲命運；即是：人民議會合法呼聲，軍事力量，群眾起義。兵士皆公民，群眾皆理智，不盡皆然也；余已提及德行非遺傳，亦非一成不變。如國家獨立實現於人民議會合法呼聲，吾輩有良機建立世上至高尚至純潔之憲制。自洪荒以還，始見有此情況。新世界誕生在即，如歐洲人口眾多之男女因數月間之事件取得本份自由。深思之下頗覺驚人，以此立論，世間大業在即，少許懦怯偏私小人吵鬧小事何足掛齒。

若然忽視當前有利美好時光，獨立或由他法致之，後果或由吾人自承，或責諸不經思考貿然反對之心懷偏見心胸狹窄小人。眾多理由支持獨立，可供私下三思而非公開討論。吾人毋庸辯論會否獨立，而應立足穩固可靠正當基礎，熱切達致有成，爲未有開始而感不安。獨立之必要與日俱增。眾人中即使保皇黨人（吾輩或有其人）理應更熱衷倡議：原先委任委員會保護彼等於民憤，合理妥善政府亦爲唯一之法保護彼等安全。如彼等德行不足爲反皇黨人，亦應有遠見贊同獨立。

總而言之，獨立爲團結吾人之唯一凝聚，方可遙見目標，方可聽而不聞奸詐殘暴敵人之陰謀。吾人然後有正當立場對付英國；有理由可斷言英國宮廷與北美聯邦談判和平條款，而非與其稱爲「叛民」談判妥協之議，其自尊受損稍輕。吾人嗟咤歲月，助長其征服之欲；吾人進展緩慢，適足延長戰爭。吾人中止貿易以申訴不滿，然成效不佳，不妨試行新法：自行糾正，然後重開貿易。英倫商賈明理之士依然與吾等爲友；和平貿易遠勝戰亂無貿易可言。若彼等拒絕建議，亦有其他宮廷可議。

余於此結束陳辭。冊子舊版之主張，未見有人異議，反證主張無從駁倒，或贊成者眾，無法反對。與其以猜疑忐忑之心互相觀望，吾人應伸出真摯友誼之手，攜手一筆抹掉之前糾紛。獨立黨保皇黨之名絕跡；吾人彼此稱呼，唯良民摯友、品德高尚擁護人權以及自由獨立之美洲聯邦。

致教友派教徒函件

致教友會眾代表，或眾多關注題爲〈教友會教徒致普羅大眾，重申關乎皇帝與政府之古代證辭與原則，並談及美洲各地之騷亂〉新近文章之各位

筆者爲少眾，從不嘲笑捉弄或無聊反對任何教派以侮辱宗教。以宗教而言，人人向神而非向個人負責。本人致函各位，非因汝等爲宗教團體，實因作爲政治團體，汝等涉足汝之平和原則指示不應插手之事項。

汝等無合法權威代表整體教徒會，筆者亦無權威代表贊同作品及原則之眾人，唯汝證辭既然反對，筆者爲求與汝對等，唯有自任代表：余之立場爲眾人立場，方便汝等發現不見於本身之本質。槪因余汝皆無政治代表之權利名銜。

人偏離正道必摔交跌倒。觀汝發表證辭之態度，顯見政治（以宗教組織而言）非汝正業；汝看來修飾得宜，實極不明智混雜好壞，由此得出之結論既不自然亦不公正。

余贊揚證辭首兩頁（整篇不過四頁），望汝以同等禮貌相待，槪因熱愛渴望和平不止限於教友會主義，實乃所有教派之自然宗教願望。眾人正致力建立本身之獨立憲制，吾人之希望目標，因吾熱愛和平而優勝他人。吾等之計劃爲萬世和平。吾輩厭倦與英國爭奪，唯有分離方可真正結束。吾人始終如一，如今承受邪惡與負擔，只爲引進萬世和平。吾等始終不懈，致力於分離解散以鮮血染紅吾人國土之聯繫，聯繫雖名存實亡，亦爲兩國危害之致命原因。

吾人開戰，不爲報復不爲征服，不爲驕傲不爲激情，不以艦隊軍隊侮辱世界，不爲掠奪而肆虐全球。於家園葡萄樹蔭，於吾人房舍土地，彼等襲擊吾人，此爲針對吾人之暴力行爲。吾等視敵人爲入侵家園劫犯，既無民事法律自衛，唯有以軍力以利劍懲罰，在非常情況施之以吊死繩索。大陸處處百姓受苦受辱，吾人感同身受，然汝麻木不仁，汝之證辭非以此爲立論。靈魂宗教不應冷漠，基督徒核心不應偏執。

啊，汝只部份實踐本身承認之原則！若然攜帶武器有罪，先啓戰釁更甚，蓄意攻擊實有別於無奈防衛。

若汝不以宗教作玩意，出自真心宣揚，取信於世必要對武裝敵人宣揚汝之宣言。證明汝之誠意必要教誨英國皇室，波士頓司令，蹂躪吾土沿海之將領船長，奉汝承認臣服之皇帝命令行事之殺人歹徒。若汝有 Barclay*之真心真意，汝應教誨皇帝懺悔，告知皇室暴君彼之罪孽，警告彼人永恆荒涼。汝不應只謾罵受傷受辱之人，應如忠實教士大聲疾呼一視同仁。汝無需高叫汝被迫害，亦不應架罪於吾等，汝自作自受，吾等宣告世人：吾人埋怨非因汝爲教友派，實因汝假裝教友派，實非教友派。

* Barclay 致查爾斯二世：「汝嘗透繁華逆境，應知被逐出國，被推翻及統治，覷覦皇位之滋味；汝曾被欺壓，應知欺壓者神人共憤。如此警告宣示，如汝不全心事奉上主，忘掉上主於汝有難之時爲汝分憂，自我放縱於慾望虛榮，汝之譴責必然嚴重。小人陷汝於邪惡，誘惑汝犯罪，普世良方唯在汝良知照耀之基督光芒，既不奉承汝之罪行亦不令汝受苦。」

唉！汝之證辭行爲，部份趨向認爲所有罪行歸因百姓攜帶武器。吾人以爲汝之良知部份有錯，概汝語調一視同仁：吾人難以苟同汝虛假顧慮，吾人所見猶如有人慨嘆世上財神，然而營營役役，死而後已。

證辭三頁引用《箴言》：「人之所行若得上主喜悅、上主使其仇敵與他和好。」此實不智，概因等同證明希望支持皇帝行事方式未得上主喜悅，若非如此，皇朝已安享太平。

上文只爲引言，下文討論證辭餘下部份，即：

「因吾人被要求宣示長存吾人內心基督耶穌之光，吾人之判斷與原則即是皇帝政府興衰皆上帝特權；上帝自有主意，毋需吾人插手想點子，無需在本份之外忙碌，更無需策劃設計破壞或推翻任何〔皇帝政府〕，只需爲皇帝祈禱，祈求國家安全百姓幸福：上帝在吾人之上設置政府，使吾等安享太平，安份守紀。」此等若是汝之原則，何不遵從之？何不撒手不理，任由上帝管理本身之事？些等根本原則告誡汝以耐心與謙遜等待公共事件，蓋因萬事皆神旨意。如汝誠心相信，政治證辭又有何用？發佈宣言即謂汝或是口是心非，或是言行不一。

教友派主義之原則直接使人成爲任何在其之上政府之順民。如設置及推翻皇帝國王爲上帝特權，吾人必不奪其特權；唯是原則本身要求汝等同意皇帝發生之任何事情皆爲上帝作業。Oliver Cromwell 感謝汝。查爾斯皇帝非死於凡人手上；如今在位之驕傲模仿者如英年早逝，證辭之作者發行者受內容所限，亦應欣然接受事實。皇帝退位非因奇蹟，政府轉換別無其他，只因一如吾人現正使用之常見人爲手段。猶太人流離失所雖由救世主預言，亦受武力影響。汝拒絕一方手段，也不應干涉另一方，只應對問題保持沉默；除非汝提出神聖權威，證明創造此新世界並盡可能置之於東西方向遠離舊世界之全能上主否決其獨立於腐敗和被棄之英國皇廷；除非汝能做成此事，汝又何能以汝原則爲由解釋煽動百姓「堅定團結對付討厭之著作措施宣稱意圖斷絕吾人與大英帝國之幸福關係，斷絕吾等公正及必要臣服於有合法權力管治吾等之皇帝。」如此巴掌摑臉！上文謂應默然接受皇帝政權之列序改變處置，盡在上帝之手，現又重提原則插上一手。宣言所示是否導致以上公正引述之結論？如此前後矛盾誠屬顯而易見，如此荒誕豈能不被嘲笑；理解此理者已爲失去信心政黨之狹隘執拗精神所遮掩；因不承認汝爲教友派整體組織，只是少數派系。

結束檢查汝之證辭；（余呼籲無需如汝如此厭惡拒絕，只需閱讀公平判斷），余附添數言：「立廢皇帝」大概意謂立爲皇者尚未在位，廢其帝位者已然在位。敢問與當今問題有何相關？吾人既非立帝亦非廢帝，與彼等全然無關。多方察看汝之證辭只有羞辱汝之判斷，見諸眾多理由寧可噤言更遑論發表矣。

其一。證辭趨向弱化及批評宗教，使之成爲政治爭端部份，此實爲對社會之最大危險。其次。因其揭示有人關注贊同，部份實則反對發表之政治證辭。其三，證辭傾向破壞汝近日以自由慈善捐贈於大陸建立之和諧與友誼；維護和諧與友誼至爲重要。

余告別汝時心無憤怒怨恨。彼此既爲漢子亦爲基督教徒，余摯誠希望汝永遠充分享受公民宗教權利，亦祈求汝以身作則，保障他人權利；唯汝交織宗教政治之不智例子，應爲美洲全體百姓否認拒絕。